

(附件三)

委 託 書

委託人 因故未克親自辦理苗栗縣 114 學年度
國民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

☐複試報名

☐資料補件

☐成績複查

作業，

特全權委託

代理，絕無異

議。

此 致

苗栗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

委託人 姓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受委託人姓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